

國立羅東高工學生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暨小論文競賽指導教師獎勵要點

110.7.21 行政會議訂定

- 一、目的：為提倡閱讀風氣，鼓勵本校學生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暨小論文競賽，特訂定本辦法。
- 二、獎勵範圍：凡指導本校學生參加中學生網站舉辦各期之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及小論文競賽成績優異者。
- 三、獎勵標準：教師指導學生參加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暨小論文競賽績優獎勵如下：

類別	獎金
	獎勵
1. 輔導學生參加讀書心得寫作比賽獲獎篇數 3~5 人	600 元
	嘉獎乙次
2. 輔導學生參加讀書心得寫作比賽獲獎篇數 6~9 人	800 元
	嘉獎兩次
3. 輔導學生參加讀書心得寫作比賽獲獎篇數 10~14 人	1200 元
	嘉獎兩次
4. 輔導學生參加讀書心得寫作比賽獲獎篇數 15~20 人	1500 元
	小功乙次
5. 輔導學生參加讀書心得寫作比賽獲獎篇數 21 人（含）以上	1800 元
	小功乙次
備註欄	獎金由財團法人羅東高工教育基金會於年度預算內支應。

類別	獎金
	獎勵
1. 輔導學生參加小論文競賽獲獎篇數 2~3 篇	400 元
	嘉獎乙次
2. 輔導學生參加小論文競賽獲獎篇數 4~6 篇	1000 元
	嘉獎兩次
3. 輔導學生參加小論文競賽獲獎篇數 7~9 篇	1600 元
	嘉獎兩次
4. 輔導學生參加小論文競賽獲獎篇數 10 篇（含）以上	2000 元
	小功乙次
備註欄	獎金由財團法人羅東高工教育基金會於年度預算內支應。

- 四、參賽作品不得抄襲、剽竊他人著作。若經查核屬實，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狀及取消各項獎勵。
- 五、本辦法經提本校行政會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